

共青团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赣机院团字〔2020〕18号



关于切实做好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第十三次 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选举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分院团总支、学生会：

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第十三次学生代表大会拟定于2020年11月25日召开，院（系）级学代会应于11月16日前召开。根据《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章程》、《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代表大会制度》相关规定，现将学代会代表候选人选举推荐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代表条件：

1、正式注册的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全日制在校生；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和政治方向，具备良好的理论素养和政策水平，作风正派，诚信守法；在校期间无违纪违规行为，专业成绩良好，综合表现优秀；具有责任心和奉献精神，关注学校发展和同学权益，有一定的参政议政能力，拥有良好

的群众基础和影响力。

2、学代会代表候选人构成应具有广泛性。应有先进个人代表（即获得过院级以上荣誉者）应不少于 20%，任团支部支委代表数不少于 60%，预备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和女生代表不少于 30%。校级学代会代表候选人应是同届院（系）级学代会正式代表。

3、学代会代表候选人构成应具有先进性。自觉遵守和维护校纪校规，综合素质较好，思想品行优秀，工作业绩突出，能起到模范带头作用；具有全局观念，能积极主动反映学生的意见和要求，切实代表学生的利益，在青年学生中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和影响力。

二、代表名额：

本次学代会代表共 150 名，根据分院学生会及班级代表组成的基层代表数不低于总代表数 90%的比例，按照各分院学生数及考虑各方面因素进行统一分配。

三、产生办法：

各分院学生会按照分配的名额，采取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的充分发扬民主及广泛征求意见的做法，按照多于代表名额 20% 的要求，从分院级学代会正式代表中提出代表候选人建议人选名单，由各分院学生会举行会议进行差额选举产生代表名单，报经分院党支部同意后，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前将代表登记表和代表名册报校学生会。代表候选人建议人选名单，选举会议材料由各分院学生会备案保存供学代会大会代表资格审查会抽检。代表资格审查通过后，各选举单

位应按照大会组委会另行通知要求，及时推选出代表团团长，负责代表团参会联络工作。

- 附件：1、大会代表候选人名额分配表
2、大会代表登记表
3、大会代表花名册

共青团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九日

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九日

共青团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0年11月9日

附件 1 :

第十三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名额分配表

单 位	代表数				
	总 数	其中			
		先进个人 (不低于)	支委 (不低于)	预备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和女生 (不低于)	校级组织干部 (不低于)
机械工程分院	30	6	18	9	3
电气工程分院	45	9	27	13	4
材料工程分院	15	3	9	5	2
信息与管理分院(下罗校区)	40	8	24	12	4
信息与管理分院(梅岭校区)	20	4	12	6	2
合 计	150	30	90	45	15

备注：所推选学生代表符合几种代表条件的，可同时计数；校级组织干部包含在非团属校级组织任职的代表数

附件 2：

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第十三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

[illegible]

奖惩情况	
选举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校学生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该表需一式三份打印盖章后连同电子档一齐交至校学生会备案

选举单位意见处，应同时有学生会意见及党支部意见

附件 3：

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第十三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册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序号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 年月	籍贯	政治面貌	单位及职务	入校时间	是否获得 院级荣誉

备注：该表需一式三份打印盖章后连同电子档一齐交至校学生会备案